

# 三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三自然资海〔2020〕279号

## 三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海南亚龙湾海底世界旅游有限公司 3.0355 公顷续用海域的批复

海南亚龙湾海底世界旅游有限公司：

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三府函〔2020〕657号文批复：现就你公司海域续用的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该项目用海符合《海南省海洋功能区划（2011-2020年）》，作为公司配套服务项目，可为广大游客提供更好的服务。项目位置位于亚龙湾景区海底世界公司对应海域，同意续用海域 3.0355 公顷，对应岸线 65.33 米，拐点坐标：

| 序号 | CGCS2000 坐标系  |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   | 北纬            | 东经             |
| 1  | 18°13'44.146" | 109°39'12.553" |
| 2  | 18°13'44.117" | 109°14'14.777" |
| 3  | 18°13'59.243" | 109°39'14.989" |
| 4  | 18°13'59.242" | 109°39'12.765" |
| 1  | 18°13'44.146" | 109°39'12.553" |

二、上一次批复用海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8 日，此次同意续用海域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18 日至 2021 年 4 月 18 日，用海时间共三年。

三、海域使用金根据评估价格为 42.68 万元，海域使用金需一次性缴纳。对不按规定及时足额缴纳海域使用金的，按照其滞纳日期及滞纳金额按日加收 1‰的滞纳金。

四、该处海域使用类型为旅游娱乐用海，不得擅自改变海域用途，否则将依法处以五倍以上十五倍以下的罚款；拒不改正的，将依法收回海域使用权。

五、用海方式为游乐场用海，在对应的 65.33 米沙滩岸线内，可以在其中的 32 米岸线设置一排沙滩椅及遮阳伞，沙滩椅的数量控制在 16 张以内，遮阳伞的数量控制在 8 把以内，其余岸线应保持自然状态。使用海域必须遵守相关的海洋法律法规，自觉接受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及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六、使用海域要做好安全工作，设置瞭望塔，配备专职救生员，保证游客安全。要保持沙滩的公共开放和环境卫生整洁，保护好沙滩的原始植被和自然环境。严禁在沙滩上进行烧烤和经营沙滩摩托车、卡丁车等；严禁非法摩托艇、快艇在该片海域活动和停靠；否则，依法收回海域使用权。

七、该用海部分面积处于国家级珊瑚礁保护区实验区范围内，属于 II 类生态保护区红线区，必须遵守保护区及生态红线的相关法律法规，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内容、区域、期限、规模和用海方式规范使用，加强珊瑚礁保护，保证使

用海域及周边海域的珊瑚礁生态良好。

八、若市政府出台新的岸线、海域资源管理规定，涉海企业、单位和个人应严格执行。

九、海域使用权期限届满，海域使用权人需要继续使用海域的，应当至迟于期限届满前二个月向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续期。逾期不受理续用申请。

十、涉及其他职能部门的事宜，请依法办理。



(联系人：薛威，联系方式：88270792)

(此件主动公开)